大埔银盛船舶修造有限公司维修维护船舶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前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批准《大埔银盛船舶修造有限公司维修维护船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公众参与，现予公示5个工作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来信或来电向我局反映。

联系地址：梅州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环保窗口，邮编：514021

联系电话：0753－6133820传真：0753－6133820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该审批直接涉及其重大利益关系的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以书面形式提出听证申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名称** | **建设单位** | **建设**  **地点** | **环评**  **机构**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公众参与情况** |
| 大埔银盛船舶修造有限公司维修维护船舶项目 | 大埔银盛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 大埔县高陂镇坪溪村上坪坝（原大埔县高陂造船厂旧址附近） | 湖南汇恒环境保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项目位于梅州市大埔县高陂镇坪溪村上坪坝(原大埔县高陂造船厂旧址的西北角)，S222省道靠近韩江一侧的空地。项目建成后年维护维修船舶90艘，其中工程船45艘、货船25艘、旅游船20艘。本项目不涉及拆船，维修的船舶不包括含危险化学品、供油的船。工程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188.54m2，露天工作区约770m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露天船台区（650m2，混凝土硬化，用于船体清洗修理等）、露天构件加工区、露天钢材堆放区、原辅材料堆存处、材料室等。环保设施有废水处理设施、三级化粪池及固体废物暂存场等。 | 1、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非雨天项目的综合生产废水（船舶清洗用水、地面冲洗用水、调试用水、机舱清洗用水）总量约772.2m3/a（2.574m3/d），雨天的综合生产废水（船舶清洗用水、调试用水、机舱清洗用水及初期雨水）总量约1049.3m3/a（11.939m3/d），营运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废水处理设施（“隔油+气浮+物化沉淀”，处理能力15m3/d）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道路清扫、消防”标准中较严的指标要求后回用于厂区冲洗清洁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水作标准后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  2、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项目采用分区防渗。露天修船区、加工区、钢材堆放区的一般固废暂存间等一般防渗区均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通过上述措施可使一般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渗透系数≤10-7cm/s。重点防渗区的危险废物暂存场要求按《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条例》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规定，采用耐腐蚀、防渗透、防破裂的硬化地面，并配套防雨、防洪、防晒、防风等措施；重点防渗区的废水处理设施、沉淀池、事故应急池、消防池和化粪池等均用水泥硬化，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全池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项目对可能产生地下水影响的各项途径均进行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  3、环境空气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项目刷漆所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一套移动式“UV光解+活性炭”设施处理，二甲苯及TVOC排放满足《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1837-2016）Ⅱ时段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项目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进行收集处理，颗粒物排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恶臭气体通过加强通风，同时采取喷洒除臭剂的方式减少污水处理站恶臭对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站氨气、硫化氢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的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4、声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项目优化平面布置，尽可能将高噪声源布置在远离厂界位置，加强厂区绿化；选用小功率、低噪声的设备；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安装位置具有减振台基础，在风机出口配置消声器。根据预测结果，昼间边界环境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5、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修理船舶过程中产生的铁锈、修船加工产生的废钢材边角料、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更换零部件过程中产生的废零部件、焊接烟尘过程中收集的烟尘属于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固废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机舱漏油由船东拉走进行处理。含油抹布、含油污泥、漆渣、废油漆桶及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6、风险防范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为丙酮和乙炔。项目风险源主要有化学品泄漏及由此而引发的火灾、爆炸风险事故，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对周围大气污染和废水治理设施故障对周围水环境的影响等。项目生产中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采取各种预防措施，杜绝事故发生，同时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在极端暴雨期（洪水期）停产，危险废物转移至厂区外的仓库，生产废水应及时进入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并回用，废水处理设施应密闭，且清掏并收集完含油污泥，生活污水应及时消纳于农田灌溉。  7、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运营期对周边陆地生态环境、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自然生态系统整体性、连续性和周围景观造成破坏。项目建成后，通过厂区绿化等措施，可以减少项目造成的生态影响。 |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已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2019年8月28日